

证券代码：601311

证券简称：骆驼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8-087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9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参会 9 人。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刘国本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骆驼股份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骆驼股份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公告《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8 年 1-6 月）》（公告编号：临 2018-089）。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

详见公司公告《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18-090）。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

为 0 票。

特此公告。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10 日